

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

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应到董事 7 名，实到董事 7 名。会议审议并经过投票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》。

公司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有关规定，对公司相关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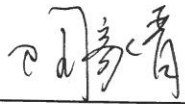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,为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)

董事签字:



陶家晋

王省林

马领兵

屈福政

赵 威

王福明

席文圣

2025 年 10 月 31 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)

董事签字：

陶家晋

_____ 

王省林

马领兵

屈福政

赵 威

王福明

席文圣

2025 年 10 月 31 日

(本页无正文,为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)

董事签字:

陶家晋

王省林

马领兵

屈福政

赵 威

王福明

席文圣

2025 年 10 月 31 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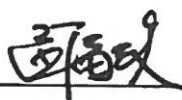
(本页无正文,为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)

董事签字:

陶家晋

王省林

马领兵



屈福政

赵 威

王福明

席文圣

2025 年 10 月 31 日

(本页无正文,为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)

董事签字:

陶家晋

王省林

马领兵

屈福政

赵 威



王福明

席文圣

2025 年 10 月 31 日

(本页无正文,为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)

董事签字:

陶家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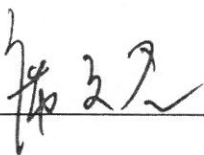
王省林

马领兵

屈福政

赵 威

王福明



席文圣

2025 年 10 月 31 日